

臺灣省臺七系義會第二屆議員

實行三民主義

鞏固憲政基礎

選舉（第一選舉區）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
編印

10

臺灣省臺北縣議會第十一屆議員選舉，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二月一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

壹、第一選舉區（板橋市、土城鄉）候選人

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